

2021 年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承办本院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工作；对同级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实施监督；对重大案件进行提前介入和引导侦查取证；

（二）负责承办本院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起诉、不起诉、出庭公诉、抗诉工作；对同级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

（三）负责辖区未成年人涉嫌犯罪案件、侵害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公诉及开展相关诉讼监督、开展帮教、犯罪预防等；

（四）负责对民事审判行政诉讼的监督工作；对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和调解，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请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抗诉或向同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公益诉讼；

（五）负责承办本院管辖的控告、举报、刑事申诉、刑事赔偿工作；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举报、控告、申诉，接受犯罪嫌疑人自首；

（六）负责对各项执法办案活动实施源头控制、全程监管，提供“一站式”受案服务；负责对案件质量进行考评；负责对涉案款物的追缴、处理情况进行监督；

(七)负责落实本院检察干部的学历教育和岗位培训工作计划等教育培训工作；

(八)负责编制和落实本院统管经费和装备的年度计划；

(九)负责其他应当由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政治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派出机构一个：龙归检察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48.0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5.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66.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89
总计	30	1,367.68	总计	60	1,367.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65.62	1,36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6.88	1,34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46.88	1,34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1.08	8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91.50	9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9.30	2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6.79	909.82	456.9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8.05	891.08	456.9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48.05	891.08	456.9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1.08	891.08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9.15	0.00	59.15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93.17	0.00	93.1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9.66	0.00	229.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48.05	1,348.0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4	18.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5.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66.79	1,366.7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89	0.8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6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1,367.68	总计	63	1,367.68	1,367.68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66.79	909.82	456.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8.05	891.08	456.97
20404	检察	1,348.05	891.08	456.97
2040401	行政运行	891.08	891.0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0.00	75.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9.15	0.00	59.15
2040410	检察监督	93.17	0.00	93.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9.66	0.00	22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	18.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4	18.7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4	18.74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71
30101	基本工资	167.00	30201	办公费	35.50
30102	津贴补贴	268.60	30202	印刷费	0.24
30103	奖金	9.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82	30206	电费	3.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9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3	30211	差旅费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3
30302	退休费	18.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8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2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20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7.12		公用经费合计	162.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	0.00	39.00	20.00	19.00	5.00	29.31	0.00	28.97	19.97	9.01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1,367.6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65.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7.22 万元，增长 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二是增加了基建维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1,367.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66.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09.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57 万元，增长 2.7%。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456.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 万元，下降 0.3%。主要变动情况：信息化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65.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7.22 万元，增长 2.8%；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基建维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6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6.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0.99 万元，增长 5.5%；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有追加司法救助金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

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9.31 万元，完成预算 44 万元的 66.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8.97 万元，完成预算 39 万元的 74.2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9.97 万元，完成预算 20 万元的 99.85%；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01 万元，完成预算 19 万元的 47.4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3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6.6%。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8.97 万元，占 98.9%；公务接待费支出 0.33 万元，占 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

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9.9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0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及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工作及相关单位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6 次，接待人数共 61 人。主要包括本年基层院交流工作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7 万元，增长 9.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了办公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3.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7.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7.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3.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5%；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6.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我院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只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不涉及专项资金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包括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事业发展支出的省本级列支内容。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分为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个维度。经过自评，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检察院履职效能方面 50

分，得分率 100%。管理效率方面得分 49.7 分，该指标 50 分，得分率 99.4%。加分项目 0 分。总得分 99.7 分。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从评价结果来看，预算执行情况完成良好，绩效目标较好完成，规范管理项目资金，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95.8 万元，执行数 136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48%。执行数比预算数增加 70.99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追加司法救助金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及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扣“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新时代检察工作新要求，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积极推进“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以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发展、新进步为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武江检察工作乘风破浪、行稳致远，努力书写出更新更美的时代篇章。一是坚持讲政治，忠于使命把方向。着力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

觉做到“两个维护”，将检察机关的政治属性体现在日常工作之中。抓紧抓实党史学习教育。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和“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总要求，高位推进队伍教育整顿。全力培育“五好”基层检察院，以开展新时代“五好”基层院建设活动为抓手，坚持目标引领和强基导向，积极打造“党的建设好、检察理念好、职能发挥好、能力素质好、纪律作风好”的新时代基层检察院。持续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二是坚持顾大局，以人为本为民生。细化服务措施，压实“六稳”“六保”政治责任。聚焦服务“六稳”“六保”任务，不断推动强化细化实化服务举措，以更大的力度保护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合法权益，依法切实贯彻少捕慎诉慎押理念。巩固创新成效，推动为民服务联系持续深入。参与社会治理，探索“多元共治”治理模式。坚持从大局出发思考问题，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把化解社会矛盾作为推进社会治理的重要途径。三是坚持谋发展，励精图治出成效。抓好刑事检察工作，研究部署落实刑事检察重点工作，紧盯全面认罪认罚适用率、“案-件比”、审前羁押率等重点指标任务，细化责任措施，抓实刑事检察业务。抓好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工作，立足“补强民事、行政检察短板”的工作理念，在拓展案源下功夫。抓好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积极稳妥拓展“等”外领域办案范围，在地热资源、无障碍设施建设、个人信息安全、英烈保护等领域开展公益监督工作，排查出一批案件线索。抓好未

成年人检察工作。构建未成年人保护体系，牵头团委、妇联、教育等部门会签社会支持体系合作协议，强力推进性侵违法犯罪人员从业禁止、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强制报告等制度落实。四是坚持重自强，从严治检守规矩。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按照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把“两个责任”扛在肩上、放在心里、抓在手中。深化创先争优机制，深化从优待检和创先争优，激励全院干警“动起来”。恪守廉洁自律准则。牢固树立监督者必须接受监督的观念，自觉带头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落实“三个规定”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二是落实部门支出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的规范性三是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四是加强资产管理，提升制度执行力度。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收益主要是：一是办结案率达到预期，普法宣传、刑事检察、民事检察、公益诉讼、行政检察等检察业务得到充分开展等。二是有效提升了装备科技化水平，更好地服务保障履职办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情况个别月份较难达到序时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做细做实项目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充分考虑各项因素，提前谋划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支出进度。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院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